

武汉中科通达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为贯彻落实关于开展科创板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推动持续优化经营、规范治理和积极回报投资者，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武汉中科通达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详细情况参见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2025 年上半年，公司根据行动方案内容积极开展并落实各项工作，现将主要工作成果报告如下：

一、聚焦经营主业，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一直专注于数字治理与公共安全服务领域，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感知、云计算、数字孪生等创新技术手段构建了全要素全周期数据治理服务体系。报告期内，为应对宏观经济和行业市场变化，公司积极推动主营业务调整与战略转型，通过 AI 技术重构产业生态，强化技术创新和业务优化，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1、巩固传统业务推动软件业务突破。公司持续巩固并扩大在传统业务市场的领先优势，积极拓展广东、辽宁、贵州等新兴区域市场，确保整体经营的健康稳定与可持续发展。同时公司着力推动软件业务的持续突破，报告期内实现软件业务收入 1,146.12 万元，同比增长 576.08%，在手软件业务订单和潜在商机项目规模同比保持增长。在巩固 G 端政府客户的基础上，B 端产业客户数量同比提升明显，服务领域从传统的数字公安、智慧交通、智慧社区扩展至智慧校园、智慧农业、智慧机场、数字文旅等多个新兴场景。

2、新兴技术应用助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聚焦 AI 大模型技术深度赋能产业场景，持续推进智周大模型系列平台的技术升级与场景化应用，通过科技创新驱动行业智能化升级，在公共安全、城市交通、现代农业等领域积极打造标杆案例。同时公司坚定不移地推进国产替代与自主可控核心战略。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GB35114 视频安全体系的技术纵深拓展与场景适应性升级，实施的全国首批

公安视频专网试点项目顺利通过验收；视觉大模型产品深度适配国产化 GPU、NPU 硬件生态，成功通过多项国产化兼容性认证；公司全系核心产品移动端全方位适配鸿蒙生态。

3、启动产业并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启动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星和动力（北海）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交易，公司将积极推进本次交易。本次交易的顺利实施，有利于公司整合标的公司产品体系、技术储备及客户渠道，进一步完善业务布局、拓展收入来源，加速从 G 端客户向 B 端客户的拓展、从数据治理向数据运营的战略转型，从而提升公司数据综合服务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二、优化运营管理，提升经营质量与效能

1、在应收账款管理方面，公司通过全流程精细化管控，建立分场景、分客户的差异化回款管理机制，明确业务端清收责任，强化催收手段与过程监控，并借助公司自研的经营管理分析平台实现逾期风险前置预警。上半年累计完成回款 15,248.63 万元，同比增长 52.88%，资金回流效率大幅提高。

2、在资金管理方面，公司持续完善资金预算动态管控机制，制定合理的资金使用计划，按季度滚动测算资金收支并实时监控缺口，优化资金配置策略。公司上半年经营性现金流实现由负转正，资金管理能力稳步提升。公司严格执行项目筛选机制以保障现金流健康，将资金使用比率、项目资金保障系数等核心指标纳入立项评审体系，确保新增业务具备流动性安全边际和较强的回款确定性，为资金良性运转提供基础支撑。

3、在供应链管理方面，公司通过拓展多元化供应商合作生态分散渠道风险，完善供应商准入审核和动态监测机制，深化与战略核心供应商的协作关系，优化关键环节结算条款与支付周期配置，提升资金调度灵活性，有效保障运营稳定性与成本竞争力。

4、在精细化经营管理方面，公司进一步健全内部管理机制，优化组织架构，通过优化业务流程，持续推动运营质量升级；公司构建覆盖全价值链的动态成本管控机制，深化预算精准执行，保障资源高效配置，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运营效率；同步推进公司数字化经营管理系统智能化升级，通过 AI 大模型技术对公司的研发、营销、运营、采购、交付、运维等各个经营环节进行智能化改造，

数字化运营管理系统为管理层提供了精准的数据分析支持。精细化管理的深度实践，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构筑了坚实的运营支撑，有效强化了可持续发展核心竞争力。

三、重视投入研发，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公司战略和客户需求，保持研发投入力度，持续提升产品和技术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1,610.5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9.43%。公司依托 AI 大模型、低零代码等技术升级基层警务协同平台，优化智周算法及人脸识别模块，提升场景检测精度与实战效率，夯实核心技术壁垒。

截至 2025 年上半年，公司研发人员 150 人，占员工总人数的 33.26%，申请发明专利 1 项；新增发明专利 1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申请软件著作权 24 项，获得软件著作权 27 项。截至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及其子公司已授权并取得证书的专利共计 133 项，其中发明专利 112 项，实用新型专利 8 项，外观设计专利 13 项；取得 3 项 PCT；共拥有 325 项软件著作权。

此外，公司“多模态城市交通智能分析与决策数据集”获评省级高质量数据集，公司“视频图像综合应用平台 V2.0”入选 2025 年武汉市首版次软件产品，“基于大模型的智慧城市数据治理关键技术及应用示范”项目获得省科技计划立项，“基于大语言模型的 GIS 时空分析引擎构建与城市规划智能体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荣获 2025 年度武汉市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立项。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入选“2025 福布斯中国-人工智能创新场景应用企业”以及“2024 上市公司数据价值化 100 强榜单”，荣获“武汉市 2025 年第一批人工智能企业”以及“2024-2025 年度优秀软件企业”称号。公司在人工智能以及数据应用领域的创新能力正在不断增强。

四、坚持规范运作，持续完善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推进治理架构与内控体系的完善，依据最新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优化法人治理结构与内部控制制度，同步强化“关键少数”人员的合规履职能力建设，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效能。

1、制度修订落实：全面对接新《公司法》及配套监管规则，启动《公司章程》及治理制度的修订工作，公司将于 2025 年底完成内部监督机构调整，从内部制度层面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及规范运作体系。

2、履职机制优化：加强董监高履职支持，建立会前充分沟通、高效决策和事后反馈机制。严格执行独立董事新规，通过独董专门会议和各专门委员会参与重大决策，保障履职条件。2025 年上半年，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4 次董事会，3 次监事会，3 次审计委员会，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 次战略委员会，1 次提名委员会，1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重点发挥内外部董事在决策、监督和专业咨询中的作用，强化独立董事履职保障，推动独立董事履职与公司内部决策流程有效融合，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能力。

3、合规能力建设：2025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跟踪监管政策变化，及时组织“关键少数”人员法律法规培训。主要参加了监管机构和行业协会举办的上市公司董监高短线交易典型案例分析、重组新规背景下上市公司并购重组的机会与挑战、上市公司市值管理绩效管理思路、市值管理专题线上培训等，强化“关键少数”人员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

五、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沟通

公司始终将信息披露工作置于重要位置，严格恪守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重大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同时，公司建立了公开、透明、多层次的市场沟通机制，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多种渠道和形式积极与投资者交流互动。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召开业绩说明会 1 次，参加 2025 年湖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 1 次，并通过上证 E 互动、投资者专线电话等多种线上活动，多渠道开展投资者交流沟通工作，积极听取投资者的意见与建议，将公司价值有效传递给资本市场，切实保障投资者对公司信息的全方面了解，同时也将投资者的意见建议及时反馈给公司管理层。公司将继续严谨、合规地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内容的可读性和有效性，更好地向市场和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相互信赖的关系。

六、强化股东利益共担，共享管理约束机制

2025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优化薪酬激励与约束机制，将董监高薪酬与公司的经营效率、经营业绩相挂钩，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日常工作积极性、激发创造力，有效促进公司高质量运行。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报告期内公司结合自身实际经营情况、经营发展规划、未来盈利能力、现金流情况、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制定《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规划》，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合理需求的前提下，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七、其他事宜

2025 年下半年，公司将继续积极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持续评估执行情况，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持续聚焦主营业务发展，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通过良好的经营管理、规范的公司治理和积极的投资者回报，不断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为稳定市场、提振信心贡献力量。

本报告中的执行情况仅为阶段性总结，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具体承诺，请投资者在决策时充分考虑相关风险。

武汉中科通达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三日